

114 年宜蘭縣廢農藥空瓶回收競賽簡章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培養農民、代耕業者、農藥販賣業者等民眾及相關機關團體，養成廢農藥空瓶的回收習慣，特辦理本競賽活動，並鼓勵農藥販賣業者加強廢農藥空瓶逆向回收宣導，落實廢農藥空瓶的回收觀念，同時激發民眾保護生態環境與愛護宜蘭美麗淨土。

二、執行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環境部資源循環署
- (二)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- (三)承辦單位：貝樂米顧問有限公司
- (四)協辦單位：宜蘭縣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清潔隊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具自然人身分之一般民眾、宜蘭縣內農業產銷班（農作類）、機關、公司行號或法人團體等（包含農藥販賣業者、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），可以個人或組隊方式報名。

四、競賽方式：

- (一)於報名期限前以指定方式報名。
- (二)參賽隊伍於活動期間，累積廢農藥空瓶回收量，若有非屬廢農藥容器（如肥料容器、界面活性劑、天然精油、抗菌劑、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等）之雜質，需自行依容器材質分類回收，不列入本次活動計重。將廢農藥空瓶放置指定（貯存）載運地點，請參賽隊伍於受理回收期間，聯繫載運地點所在地之公所清潔隊預約收運，並請公所清潔隊提供回收磅單。
- (三)活動競賽將依各參賽隊伍之廢農藥空瓶回收磅單作為計重依據。

五、活動期程：

- (一)活動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18 日（五）止。
- (二)受理回收期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9 月 30 日（二）止。
- (三)結果公告：114 年 10 月 31 日（五）前於宜蘭縣環保局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告（獎項發放與領獎方式將另行通知）。



線上報名 QRcode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網路：<https://reurl.cc/9DWKEx>。
- (二)傳真：(03)990-1550，傳真後請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- (三)電子信箱：填寫報名表後掃描傳送至報名信箱 recycle316@gmail.com。

七、競賽獎勵：

獎項	獎額	競賽獎金(單位:新臺幣/元)
第 1 名	1 隊	新臺幣 15,000 元整、獎狀 1 張
第 2 名	1 隊	新臺幣 12,000 元整、獎狀 1 張
第 3 名	1 隊	新臺幣 10,000 元整、獎狀 1 張
第 4 名	1 隊	新臺幣 8,000 元整、獎狀 1 張
第 5 名	1 隊	新臺幣 6,000 元整、獎狀 1 張
第 6 名	1 隊	新臺幣 5,000 元整、獎狀 1 張
第 7 名	1 隊	新臺幣 4,000 元整、獎狀 1 張
早鳥獎	前 10 隊完成報名之參賽隊伍，且回收量達 50 公斤以上，並未獲前 7 名獎項者，每隊可獲新臺幣 1,000 元整。(每人限參加 1 隊，不得重複報名。)	
參加獎	依廢農藥空瓶回收量兌換有機培養土：經統計有回收量，且未獲前 7 名獎項之參賽隊伍可獲得與回收量相等重量之有機培養土。(如：回收量 10 公斤可獲得 10 公斤有機土，需自行載運。)	
備註：		
1. 各獎項依廢農藥空瓶回收總計重量進行排序，如有相同重量之隊伍，將同列獎項名稱，排序獎項的獎金均分。(例如：排序 2 及排序 3 同重量，將同列為第 2 名，獎金為 12,000 元+10,000 元的加總平均 11,000 元，以此類推。)		
2. 上述活動獎金為稅前金額，獎金頒發金額將依中華民國相關稅法規定辦理。		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每位參賽者以報名一次為限，不可以同時報名 2 個隊伍，如有發現冒名或重複報名者，該隊伍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二)參賽團體隊伍報名者視為同意推派 1 人為代表人，作為本活動的聯繫窗口；團隊獲獎時，獎金由該位代表人代表領取，並辦理相關領獎程序。
- (三)如代表人無法親自領取獎金，則需填寫獎項代領授權委託書(附件 1)方可領取獎項。
- (四)參加本活動者視同同意配合活動之相關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、暫停、保留、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。
- (五)如因故變動，將另行公告或通知參賽隊伍。

九、活動聯繫窗口：03-9907755#314 張小姐。信箱：recycle316@gmail.com。

十、各公所清潔隊聯繫電話：

單位	電話	單位	電話
宜蘭市公所	(03)932-5164	蘇澳鎮公所	(03)997-3421
羅東鎮公所	(03)954-5102#328	礁溪鄉公所	(03)987-1755#805
頭城鎮公所	(03)977-8225	壯圍鄉公所	(03)938-8776
員山鄉公所	(03)923-1991	五結鄉公所	(03)950-1115
三星鄉公所	(03)989-2018	大同鄉公所	(03)980-1004#180
冬山鄉公所	(03)959-1105#165	南澳鄉公所	(03)998-2306

「114 年宜蘭縣廢農藥空瓶回收競賽」報名表

參賽隊伍	☐ 個人		
	☐ 團體：共_____位參賽者。【需提供附表名冊】 ※名稱：_____ _____ ※單位統編：_____ ※團體隊伍報名者視為同意推派1位代表人為本活動的聯繫窗口，團隊獲獎時，獎金由該位代表人代表領取，並辦理相關領獎程序。	單位用印： 產銷班如無單位印章，請代表人於此欄親筆簽名。	
報名身分	☐ 一般民眾、 ☐ 代耕業者、 ☐ 宜蘭縣農業產銷班、 ☐ 農藥販賣業者、 ☐ 社區、 ☐ 其他：_____		
代表人 (聯絡人)		聯絡手機	
		聯絡電話	
身分證字號		E-mail(無則免填)	
聯絡地址	_____鄉/鎮/市_____村/里_____路/街 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		
廢農藥空瓶 (貯存)載運 地點	_____鄉/鎮/市_____村/里_____路/街 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☐ 同聯絡地址		
個人資料使用說明： 當參賽者完成活動報名時，即表示參賽者願意以電子文件之方式行使法律所賦予同意之權利，並具有書面同意之效果。謹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，告知以下事項： 一、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：本局取得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，目的在進行本活動相關競賽及表揚等作業使用，其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個人資料受到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 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，及利用方式、期間、地區及對象：本次蒐集與使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及附表名冊內文所列。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、公布得獎名單、本活動範圍內之資料處理、行政事務、發送相關訊息等相關活動。利用期間為法令規定資料應保存之期間。利用對象為本局、本局委託承辦單位、與本局合作推廣之單位、其他與本局所有業務往來之機構單位、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監理機關。 此致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			

「114 年宜蘭縣廢農藥空瓶回收競賽」團體報名附表名冊

編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電話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(表格如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列)

附件一：

<< 獎項代領授權委託書 >>

請以正楷填寫

代表人(委託人)_____ (身分證字號：_____)

因故不克親自前往領取『114 年宜蘭縣廢農藥空瓶回收競賽』得獎之獎項，特委託_____ (身分證字號：_____) 代為處理領取獎項獎品之相關事宜。

此致

貝樂米顧問有限公司

中獎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未滿 20 歲者請法定代理人於下方簽章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與中獎人之關係：_____

受託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※受託人請攜帶本委託書與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及「領獎收據」辦理領獎。